



STM/ECA048_24-25

各位家長：

香港青少年英文朗誦比賽(初賽)

貴子女獲本校老師推薦參與由元朗大會堂舉辦的「香港青少年英文朗誦比賽」(初賽)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 2024年11月17日(星期日)

時間： 下午1:40(報到時間)

地點： 元朗大會堂 地下禮堂

費用： 學校已繳付(若未能出席，必需補交有效醫生證明，否則需繳交\$120參賽費用)

負責老師： 陳漢龍老師

注意事項： 必須帶備參賽收據(粉紅色長方形的式樣)及學生手冊/學生證/香港身份證

閣下如同意貴子女參與是次活動，煩請填妥回條，並於2024年11月15日(星期五)或之前把回條交陳漢龍老師查收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2404 5506聯絡負責老師。

校長



(陳耀明)

2024年11月11日

✂

STM/ECA048_24-25

香港青少年英文朗誦比賽(初賽)

回條

南屯門官立中學

陳校長：

本人同意 小兒/小女 _____ (_____ 班 _____ 號) 參加「香港青少年英文朗誦比賽」(初賽)活動，並證明其身體狀況健康正常，適宜參與是次活動。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 _____

2024年11月 _____ 日